

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朱村街道办事处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现公布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朱村街道办事处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收费情况、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组成。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http://www.zc.gov.cn/>) 下载。对本报告如有疑问，请与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朱村街道办事处联系，地址：广州市增城区朱村街朱村大道中 288 号，邮编：511370，电话号码：020-82852559。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朱村街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广东省、广州市和增城区人民政府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认真对照《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州市增城区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的通知》（增府办函〔2020〕45 号）的分工，明确了 2020 年我街的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具体事项，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现将 2020 年有关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进一步建立健全组织机构

朱村街根据街道办领导调整，及时更新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由街道办事处主任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其余领导班子成员以及街道办各部门、区驻街各机关单位负责同志为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街党政办，由党政办 1 名工作人员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进一步明确了朱村街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职责分工，有效推动朱村街自上而下共同开展政务公开工作。

（二）进一步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

积极主动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及宣传栏推行行政审批、财政预决算和“三公”经费、征地拆迁、保障性住房、食品药品安全、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事关民生福祉的政府信息公开。同时指定专人负责门户网站信息公开管理，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标准，对公开内容、公开范围、公开渠道、公开时间以及发布格式有明确的要求，切实做好信息内容保障工作，确保信息及时发布更新。

（三）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机制

一是加强信息制作，完善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和保密审查机制，通过加强“在线办事”、“百姓热线”、“意见征集”、“依申请公开”等渠道健全群众诉求受理、处置、反馈工作机制；通过公开各部门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电话、传真号码以及统一规范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格式文本等内容，及时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同时按照“谁公开、谁审查、谁负责”的原则加大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力度，确保公开的信息不涉及国家秘密。二是加强制度建设，健全完善了政务公开工作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保密审查等各项工作制度，制订内部操作细则，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审查把关，规范和优化政务公开内容和工作流程。

（四）进一步加强载体平台建设

结合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要求,结合网上办事大厅建设统一的信息交换平台,实现与各单位行政审批业务系统、行政审批电子监察系统无缝对接,推进行政审批过程和结果公开,推进行政权力公开运行。打造政务公开专区。围绕创建“两化”试点,我街设立了政务公开专区,为办事群众提供政府信息查询、信息公开申请、办事咨询答复、自助办理等服务。2020年朱村街政务服务中心,围绕创建“两化”试点,设立了政务公开专区,为办事群众提供政府信息查询、信息公开申请、办事咨询答复、自助办理等服务;同时会同区监委派出朱村街监察组建立政务服务监督机制,共同督促政务服务落到实处。朱村街在已有的基础上继续完善增城区政务服务网上并联审批平台的各项服务,窗口部门通过网上审批服务系统全流程、一站式网上集中申请、审批办事项,大大简化了办事流程,有效提高了办事效率。

(五) 进一步加强业务培训和监督考评

一是加强政务公开业务培训,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全区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工作研讨、经验交流活动,切实提高朱村街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效率和质量。二是完善监督考评机制,参照省、市、区相关规定,健全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公开登记统计报送、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考评机制,增强监督考评工作的可操作性。由街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定期检查、不定期抽查各部门政务公开情况,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同时将检查情况纳入各部门年终考核范畴。

增城区人民政府朱村街道办事处 2020 年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66 条，其中：1. 组织机构类信息 0 条；2. 部门文件类信息 1 条；3. 动态类信息 163 条；4. 行政执法类信息 1 条；5. 办事指南类信息 0 条；6. 财政预决算信息 1 条。

在主动公开信息工作中，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网站公开信息 131 条，新闻媒体公开信息 35 条。

增城区人民政府朱村街道办事处 2020 年共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1 宗，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共 1 宗。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	0	33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316	0	3146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 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 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 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 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 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 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 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 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年来，朱村街政务公开工作虽取得一定成绩，但在实际执行中仍有偏差，如“一站式”便民服务，网站公开，政民互动等方面仍有待进一步加强完善。今后，朱村街将严格按照区有关要求，不断总结经验，提升服务质量，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等工作机制，构建多主体、多渠道、多层次的公开网络，继续深入开展政务公开工作。

一是继续加强“一站式”便民服务，提升为民服务水平。始终将“关注民生、保障民生、改善民生”为打造“一站式”便民服务工作出发点，加强完善朱村街政务服务中心及各级公共服务站的建设，不断创新思路，努力搭建有效平台，为群众提供快捷、优质、高效的服务。

二是不断完善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及时更新网站信息公开。按照网站的栏目设置，建立健全网站信息更新维护责任制度、安全保密制度和信息发布审核制度，积极从各部门收集相关信息内容和办事指南，规定发布流程，建立“谁发布、谁负责”工作机制，确保所发布信息内容的权威性、准确性、合法性和时效性。

三是不断拓宽政务公开渠道，稳步推行阳光政务。加强网站政民互动栏目建设，诚恳倾听群众心声，完善答复流程，及时为群众排忧解难，畅通政民互动渠道。大力推行行政权力阳光运行，完善部门工作人员列席党工委会议制度，健全重大事项专家咨询、社会听证制度，稳步推行阳光政务，促进廉洁政府建设。

四是不断完善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强化保密意识。认真学习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完善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科学界定网站、政府文件、公开栏等公开的信息范围，规范信息的发布和审查程序，科学过滤涉密和不良信息，营造信息公开的绿色环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暂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